

附件 2: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2025 年 9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2）负责编制本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基金预算的执

行。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 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 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 药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 度。

(4)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5)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规定宣传、咨询和各类 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6) 负责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 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 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依法查处辖区内医疗保障领域 违法违规行为。

(7)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 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 主体责任。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部门构成看，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部门决 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决算和 2 个 下属部门决算组 成。

纳入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的二级预算部门包括：

1.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3.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总编制人数 68 人，其中：行政编

制 8 人，事业编制 6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64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5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6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69.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4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69.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69.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3
总计	30	1,969.44	总计	60	1,969.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部门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69.44	1,969.42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08	356.0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22	132.22					
208010	综合业务管理	80.00	80.00					
20801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	52.22	52.2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209.57	209.57					
208050	事业部门离退休	26.77	26.77					
208050	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86	121.86					
208050	机关事业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94	60.94					
20807	就业补助	5.39	5.39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5.39	5.3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0	2.00					
20825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25	1,469.23					0.03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6.40	46.40					
210110	行政部门医疗	9.30	9.30					
210110	事业部门医疗	31.14	31.14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6	5.96					
21013	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30	城乡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21.83	1,421.81					0.03
210150	行政运行	194.91	194.89					0.03
2101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5	128.25					
210150	信息化建设	8.57	8.57					
210150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0.74	90.74					
210155	事业运行	999.36	99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11	1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11	144.11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221020	提租补贴	22.41	2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2024 年度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69.42	1,658.83	31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08	274.08	8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22	52.22	80.00			
208010	综合业务管理	80.00		80.00			
20801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22	52.2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209.57	209.57				
208050	事业部门离退休	26.77	26.77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86	121.86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94	60.94				
20807	就业补助	5.39	5.39				
208070	公益性岗位补贴	5.39	5.3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0		2.00			
208250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23	1,240.65	228.58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6.40	46.40				
210110	行政部门医疗	9.30	9.30				
210110	事业部门医疗	31.14	31.14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6	5.96				
21013	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30	城乡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21.81	1,194.25	227.56			
210150	行政运行	194.89	194.89				
21015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5		128.25			
210150	信息化建设	8.57		8.57			
210150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0.74		90.74			
210155	事业运行	999.36	99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11	1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11	144.11				
221020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221020	提租补贴	22.41	2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69.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6.09	35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69.22	1,469.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4.11	144.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69.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69.42	1,969.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69.42	总计	64	1,969.42	1,969.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度 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69.42	1,658.83	31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08	274.08	8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32.22	52.22	8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0.00		8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	52.22	52.22	
20805	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	209.57	209.57	
2080502	事业部门离退休	26.77	2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86	121.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94	60.94	
20807	就业补助	5.39	5.39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39	5.39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00		2.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0		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0	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9.23	1,240.65	228.58
21011	行政事业部门医疗	46.40	46.40	
2101101	行政部门医疗	9.30	9.30	
2101102	事业部门医疗	31.14	3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6	5.96	
21013	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2		1.02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21.81	1,194.25	227.56
2101501	行政运行	194.89	194.89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25		128.25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8.57		8.5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0.74		90.74
2101550	事业运行	999.36	999.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11	14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11	14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0	121.7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41	22.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2024 年度金额部门：万元

(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53.07	3020	办公费	9.40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346.23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436.91	3020	水费	0.07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99	3020	电费	0.12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4.43	3020	邮电费	0.64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3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9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4	3021	差旅费	3.26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169.2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1.30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7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4.37	3021	公务接待费	0.18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54.94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15.23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0.36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7.33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0.47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		
人员经费合计		1,498.00	公用经费合计				160.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汇总)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汇总)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部门：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汇总)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部门：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8					0.18	0.18					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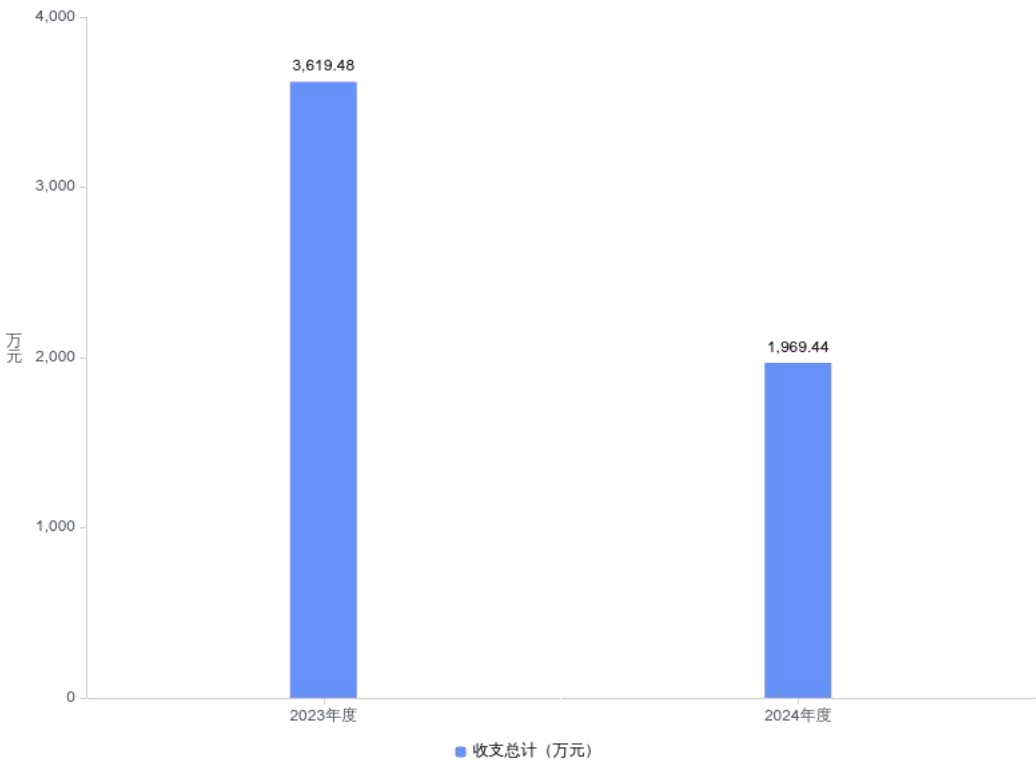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69.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650.04 万元，下降 45.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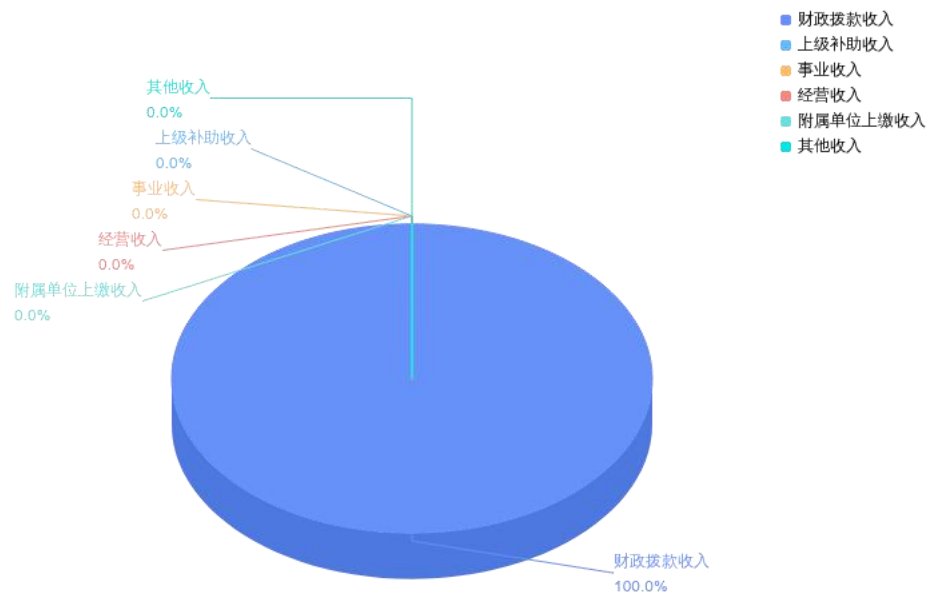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969.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650.04 万元，下降 45.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69.4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部门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03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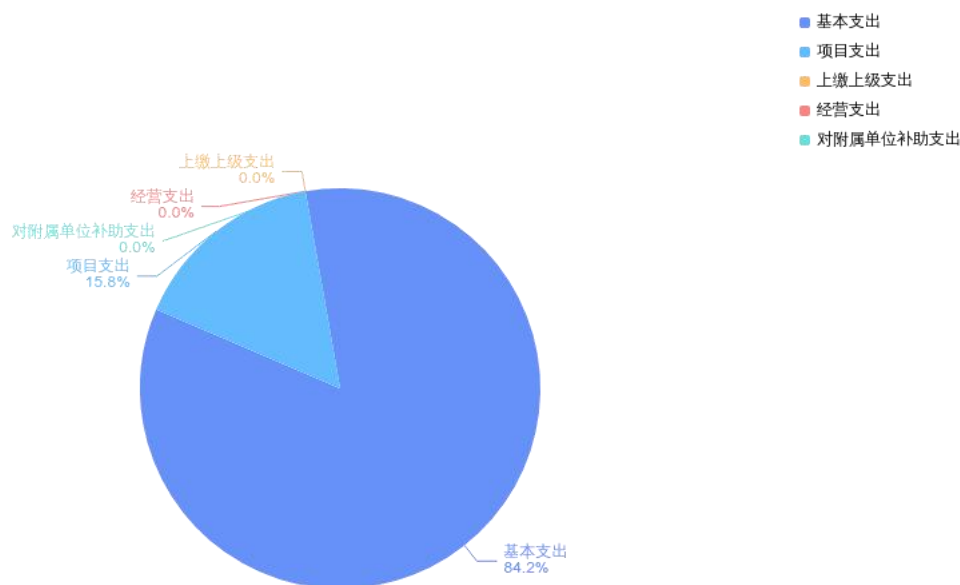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69.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650.06 万元，下降 45.6%。其中：基本支出 1658.8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4.2%；项目支出 310.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5.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部门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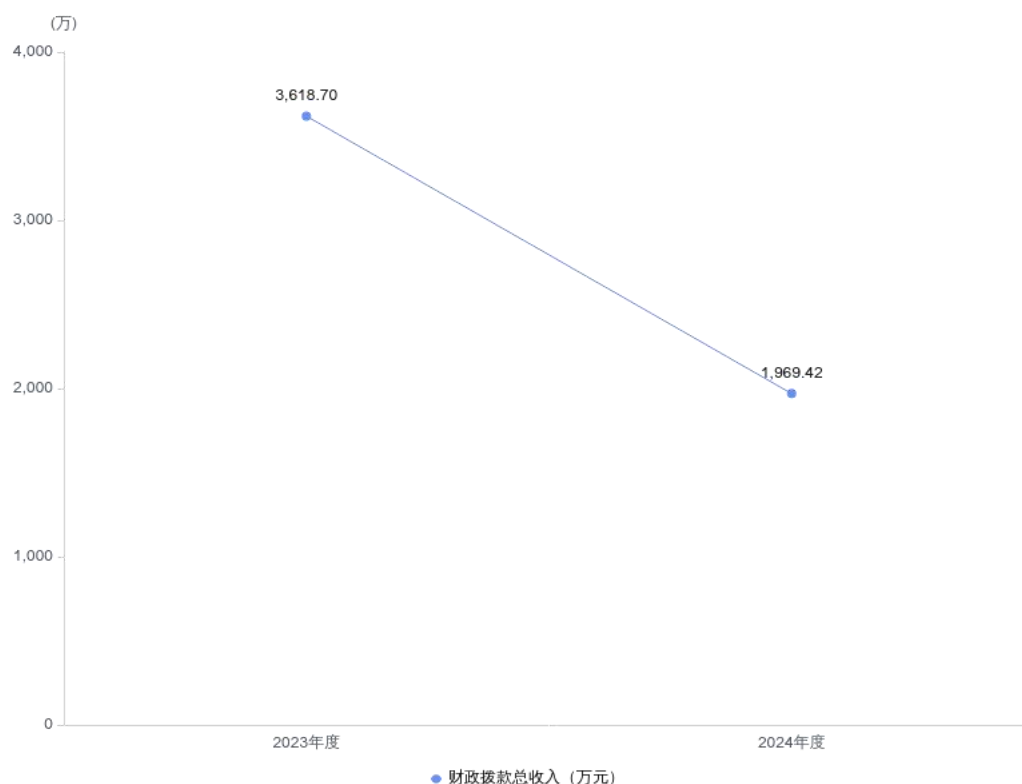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969.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49.28 万元，下降 45.6%。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69.4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612.2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7.00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贫困群众医疗救助金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变化。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9.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12.28 万元，下降 45.0%，主要原因是贫困群众医疗救助项目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69.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56.08 万元，占 18.07%。主要是用于全局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保缴费支出；政府购买人员劳务费支出；两个中心在职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支出及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务费支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69.23 万元，占 74.60%。主要是用于全局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保缴费支出；政府购买人员劳务费支出；两个中心在职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支出及公益性岗位人员劳务费支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4.11 万元，占 7.32%。主要是用于全局在职人员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18.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综合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保中心档案整理服务费，核查中心委托第三方提供技术服务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付市民之家医保窗口工作人员工资等。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事业部门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9%。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4.51 万元，支

出决算为 12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7%。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8%。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保局拨经济开发区中洲村信访维稳经费等。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7%。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医疗（款）行政部门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基数调增。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医疗（款）事业部门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缴费标准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

助（项）年初预算为 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1%。

（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3473.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资金主体项目取消，资金划转至其他部门。

（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77.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7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财政供养人员增减变动。

（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医保局进驻市民之家医保窗口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经费。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8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1.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标准调整。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947.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拨入了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标准调整。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缴费标准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58.8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98.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60.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25.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医保检查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

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25.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人员，主要开展调研打击“三假”专项整治工作；2. 国家医保飞行检查组，武汉市医保局工作人员，主要检查 2020 年以来医疗保障基金使用基础管理、纳入医疗保障基金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等情况。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6 个，47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省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9.16 万元(即部门公用经费)，比年初预算数持平；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1.07 万元，增长 253.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9.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9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9.4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4.6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5.3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2 个，资金 310.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8.72%。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坚持公平适度，持续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坚持综合施策，全面加强医保基金监管实效，坚持数字赋能，加速推进医保服务智慧化转型。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1. 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区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的医疗保险业务工作，确保医疗保险基金持续运行，保障全区参保人员的看病就医；2. 提升医保信息化水平，加强网络、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等方面建设，进一步夯实基础技术，保障医保信息系统高效、安全运行，提高数据采集质量和效率；3. 高市民之家医保窗口服务质量，缩短医保业务办理时效，减少群众办事跑腿次数，优化我区营商环境；4. 实我区医保信息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力度，组织工作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提升我区医保公共服务能力和人员业务能力。

《整体支出自评结果》和《整体支出自评表》见附件。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一、医保局机关综合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

算数为 154.25 万元，执行数为 146.75 万元，完成预算 95.1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 2024 年医疗保险参保率 $\geq 90\%$ ；二是开展两定医药机构监管核查 624 家；三是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不断提高；四是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不断提升；五是提升队伍履职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二、医保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 万元，执行数为 8.6 万元，完成预算 50.5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为 90%以上；二是医保信息系统重大事件响应时间 30 分钟以内；三是追回违规基金 590 万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度财政资金总额有结余，原因分析：因区大数据中心给予网络支持技术，我局节约了电信网络和移动光纤年费 15.5 万元。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缩减了 10 万元，仅保留 10 万元。

三、医保局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6 万元，执行数为 1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宣传资料数量 5 万册；二是移动平台短信发放数量 200 万条；三是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 $\geq 90\%$ ；四是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收支结余平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2024 年度医疗保障服务和能力提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参保人数 424500 人；二是年度内印刷医保宣传资料册数 30 万册；三是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显著提高；四是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90%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五、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9 万元，执行数为 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次数 42.45 万人；二是职工医保参保人次数 18.77 万人；三是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稳步拓展。发现的问题

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六、1953 年底前参军复员转业到企业工作退休人员优抚医疗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补助优抚军人人数 13 人；二是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三是保障优抚军人看病就医需求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七、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28 万元，执行数为 26.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医疗救助人次 2.7 万人次；二是审核报销结算费用率 100%；三是医保经办服务“一事联办”、“一网通办”率 $\geq 95\%$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八、企业离休干部医保缺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2 万元，执行数为 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补助离休干部人数 5 人；二是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三是保障离休干部看病就医需求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离休干部人员因死亡减少 1 人。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九、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医疗救助人次 2.7 万人次；二是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三是减轻城乡居民就医负担，解决因病返贫。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度财政资金未完成，原因分析：因市医保局未明确是否可政府购买医疗救助经办第三方服务，故我局 2024 年末与第三方签订医疗救助经办服务协议。下一步改进措施：政策原因，无改进措施。

十、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3.08 万元，执行数为 4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普查定点零售药店、定点医疗机构 630 家；二是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普法宣传月活动 1 个月；三是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geq 9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城乡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176 万元，执行数为 10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 100%；二是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三是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明显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二、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6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补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数 11 人；二是保障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看病就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对我部门项目资金的支出评价，可以加强运用，务求实效。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有利于完善资金政策，改进资金管理。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部门）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部门无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2024 年主要成绩

（一）党建引领深化服务内涵，打好作风建设和能力提升攻坚战

一是强化党建引领，筑牢服务根基。积极打造“医保为民”党建品牌，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

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024年共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14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12次，保密宣传教育4次；动员年轻干部积极参与网评，全年在荆楚网等各级媒体发表评论文章90余篇，其中，医保业务相关文章30余篇。以党纪学习教育、“以讲促干”、读书分享等活动为主线，提升干部职工综合素养；运用“四下基层”工作法，联合纸坊卫生院、古驿道社区等单位开展“七一”汇演等特色党建活动；通过下基层宣讲、送政策上门、微课堂等方式，针对街道、医药机构全覆盖开展培训300余场次，推动医保服务向基层延伸，实现医保系统能力提升。

二是注重群众评价，深化作风建设。深入实施“六治九纠”专项整治，聚焦群众关切，领导班子深入村（社区）、卫生院、重症药房等实地调研走访50余次，广泛收集意见建议，解决问题20余个。开展局长（科长）走流程活动3人6次，简化经办流程3项；召开作风建设大会3次，“双评议”工作会2次，抓实以评促改，深化医保系统行风建设。

（二）夯实基础完善保障体系，打好民生保障和乡村振兴攻坚战

一是稳步扩大参保覆盖面。2024年市政府下达我区参保扩面目标59.74万人，我区实际完成60.68万人，其中职工医保参保18.46万人，城乡居民医保参保42.22万人，特殊人群参保全覆盖，参保率稳固在95%以上。

二是全面落实医疗待遇保障。落实多层次待遇保障，建立因病致贫返贫风险监测机制，有效助力乡村振兴。2024年，全区共有541.19万人次享受了住院、门重门慢、普通门诊、门诊统筹等医保待遇，基本医疗（生育）统筹基金支付81574.7万元。医疗救助27497人次，

救助金额 2245.03 万元，其中办理依申请救助 346 人次，救助金额 306.59 万元。农村低收入人口住院医疗总费用 5844.7 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95.26%；门诊慢特病医疗总费用 2229.75 万元，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 95.83%。

（三）开拓创新共谋发展之路，打好深化改革攻坚战

一是经办服务再延伸。主动对标上海市青浦区医保局，选取山坡街和金口街为试点，将 29 项医保政务服务事项全部下沉至街道，通过做好贯标赋权、宣传培训、“售后服务”等工作，进一步做实“15 分钟医保服务圈”，截至目前，两街道为群众提供医保服务千余次。

二是“三医联动”更紧密。全年组织公立医疗机构召开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专题培训和工作推进会 2 次，并联合卫健、市场监管部门以约谈整改形式，敦促医疗机构完成集采、规范定价；每季度开展 DRG 培训工作会议，按月足额拨付医保基金，推动支付方式精细化管理；创新医药机构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的诚信宣传活动，将两定机构考核与质量保证金返还、医保协议续签相挂钩，与退出机制相衔接，逐步提高行业自律性。指导江夏区人民医院、江夏区中医院完成医保结算“二进三”工作。

（四）依法行政织密监管防线，打好安全稳定攻坚战

一是完善体制机制。我局争取区政府工作支持，联合卫健、检察院、公安等部门，成立打击欺诈骗保联席会；制定《2024 年医保基金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组织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成立医保基金使用管理委员会，健全监管体系，切实担负起使用医保基金的主体责任。

二是全覆盖检查核查。联合市场监管、卫健、公安等部门，全年多轮次对 306 家定点医疗机构、438 家定点零售药店进行常态化巡查，深入开展打击“药品回流”专项整治和欺诈骗保“百日”行动。2024 年对违反协议管理规定的，约谈责令整改 76 家，终止门诊统筹协议 1 家，专项审核检查共计追回医保基金 1579.65 万元。落实“行纪、行刑衔接”，行政执法 1 件，罚没收入 0.25 万元；向卫健移送检查结果 13 家，向公安移送违法线索 4 条，已立案侦办 1 件；接收区市场监管局、区法院相关违法线索各 1 条。

（五）数据赋能推动信息化建设，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

全年开展电子医保码宣传活动进校园、进街道、进社区、进企业、进机构 80 余次，现场为学生、老年人开通电子医保码 5 万余人次；将电子医保码使用率纳入专项检查，敦促医药机构提高医保码使用率。2024 年我区电子医保码激活率 67%，结算率 61.04%，较去年同期上涨 22%，我区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全部完成药品“追溯码”信息采集。

（六）试点先行聚焦公共服务，打好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

一是经办服务更便捷。推动医保领域“高效办成一件事”，承办全市生育津贴“免申即享”和新生儿“落地即保”改革试点，区内 2 家生育定点医疗机构顺利通过双试点检查验收，全年为 698 人“主动”拨付生育津贴 1150.60 万元。

二是联动监管更高效。积极申报并成功获批省营商环境改革试点资格，建立区政府分管领导统筹、多部门协调的联动机制。成功对 5 起案件、7 名参保人员的意外伤害案件实施了追踪处理，顺利通过省局的检查验收和先行推荐。

三是多面宣传入人心。按照“多点开花，有声有色”的思路开展宣传工作，注重正面教育和反面警示相结合。4月组织医药机构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携手江夏融媒举办基金监管线上答题抽奖活动，2000余人参与，形成全民参与打击欺诈骗保的良好氛围；与纸坊卫生院联合制作基金监管宣传短片，3幅宣传医保政策的书画作品被省局推荐。在集中缴费期、开学季等时间段，结合法泗荷花节、体育馆“春风行动”、健康义诊等大型活动，让130辆公交车化身“宣传大使”，开展政策宣传50余场次；1篇文章获刊于光明日报出版的《医保事业发展探索与医疗保险管理创新》，2条宣传标语荣获全省医保优秀宣传作品。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汇总）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名称：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执行单位：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2025 年 8 月

目 录

(缩略版)	38
一、自评结论	38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38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9
1. 执行率情况	39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39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9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45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6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46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46
附件：2024 年度区医保局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46
二、佐证材料	47
(一) 基本情况	47
1. 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布置的重点工作	47
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47
(二) 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7
1. 绩效评价目的	47
2. 评价指标体系	48
3. 评价方法	49
4.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49
(三)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0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5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0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4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7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57

(五) 其他佐证材料 58

(六) 其他事项说明 58

(摘要版) 58

一、自评结论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执行率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错误！未定义书签。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错误！未定义书签。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错误！未定义书签。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错误！未定义书签。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缩略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本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总分为99.63分，评分结果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满分20分，实际得分19.63分；产出指标满分46分，实际得分46分；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实际得分	评价结果
综合评价	100	99.63	优
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20	19.63	优
产出指标	46	46	优
效益指标	30	30	优
满意度指标	4	4	优

注：评价结果级别评定是根据综合评分方法取得的计分结果确定所属等级。通常评价结果相对应评价结果级别为优、良、中、合格、差。具体参照下表：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占比90分-100分	优
占比80分-89分	良
占比70分-79分	中

占比60-69分	合格
占比60分以下	差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单位整体绩效财政预算金额2037.72万元，实际执行1969.44万元，执行率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 (10 分)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 $\geq 95\%$, $\leq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项(1分)	7项	7项	1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数(1分)	61人	61人	1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	100%	100%	1

		标	完成率（1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2分）	提高	提高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1分）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2（30分）		保障江夏区医疗及二级单位日常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医疗保险参保率（3分）	≥90%	90%	3
		数量指标	开展两定医药机构监管核查（3分）	617家	624家	3
		数量指标	处罚违规医药机构（3分）	100家	196家	3
		质量指标	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3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

			分)			
		质量指 标	医保综合监管 能力 (3 分)	严格依 法处罚	严格依 法处罚	3
		质量指 标	计划完成及时 率 (1 分)	100%	100%	1
		时效指 标	资金支付及时 率 (1 分)	100%	100%	1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保 政策知晓率 (3 分)	≥90%	90%	3
		社会效 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 基金宣传月活 动 (3 分)	1 个月	1 个月	3
		社会效 益指标	提升队伍履职 能力 (3 分)	逐步提 升	逐步提 升	3
		社会效 益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 基金安全运行 (3 分)	收支结 余平稳	收支结 余平稳	3
	满 意 度 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1 分)	≥90%	90%	1

	标					
年度绩效目标 3（15 分）		用于医保办公大楼各类业务、财务专网费，确保医保系统平稳运行，为全区参保人员的看病就医保驾护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2 分）	90%以上	90% 以上	2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事件响应时间（2 分）	30 分钟以内	30 分钟以内	2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2 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1 分）	100%	100%	1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1 分）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违规基金（2 分）	80 万	565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1 分）	1 个月	1 个月	1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1 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1分）	90%以上	90%以上	1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1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分）	≥90%	90%	1
年度绩效目标 4（25分）		保障全区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城乡居民的医保费用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数（2分）	56人	1次	2
		数量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2分）	5次	5次	2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2分）	≥70%	70%	2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2分）	≥99%	99%	2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2分）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2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2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2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2分）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2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

			(2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2 分)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利益方满意度 (1 分)	≥85%	85%	1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037.72	1969.44	98.15%	19.63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四)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有结余，原因分析：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因区大数据中心给予网络支持技术，我局节约了电信网络和移动光纤年费15.5万元；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项目中因市医保局未明确是否可政府购买医疗救助经办第三方服务，故我局2024年未与第三方签订医疗救助经办服务协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更精准，合理分配经费支出。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按照2024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努力提高2025年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更加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和政策。

附件：2024年度区医保局部门整体部门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 部门支出情况以及布置的重点工作

部门支出情况：本单位基本支出1,658.83万元，项目支出310.58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综合性履职业务费、信息化建设、政府购买服务岗、中央财政补助医疗保障服务和能力提升资金、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公益岗位人员经费、统筹城乡医疗救助、贫困群众医疗救助、2024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及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资金。

重点工作如下：

（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

（2）保障江夏区医疗及二级单位日常工作经费。

（3）用于医保办公大楼各类业务、财务专网费，确保医保系统平稳运行，为全区参保人员的看病就医保驾护航。

（4）保障全区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城乡居民的医保费用支出。

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分为执行情况指标1项计20分，产出指标24项计46分，效益指标15项计30分，满意度指标4项计4分。详细内容见下文指标分析。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工作主要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暂行办法》（鄂政发[2013]9号）、《湖北省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鄂财绩规[2014]3号）、《关于2024年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等其他相关文件要求，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区医保局整体绩效状况进行整体综合性评价，反映其资金利用、社会效益情况。通过评价、衡量区医保局整体的“产出”与“效果”，了解、分析、检验项目单位资金支出是否规范，财政资金使用是否有效，为以后年度安排财政资金提供重要依据，最终通过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区医保局整体的财政支出管理，为江夏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以及为今后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决策依据提供参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省财政厅《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关于印发〈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中评协[2014]70号）、《湖北省财政厅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等相关文件，并结合了区医保局整体的自身特点，设计了具体的个性绩效评价指标，反复修订后确定，形成了本次整体绩效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绩效标准。

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四大项，每一大

项下均设置了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以百分制量化打分。大项下又设立了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43个进行量化分析打分。绩效指标体系的建立是在综合考虑指导绩效评价指标建立的相关文件以及财政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基础上建立的。

3. 评价方法

按照《湖北省财政厅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鄂财函[2014]376号）等文件的要求，通行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方法有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项目绩效评价主要采用的评价方法有：

（1）比较法：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一种评价方法。

（2）公众评判法：又称问卷调查法，是指通过设计不同形式的调查问卷，在一定范围内发放、收集、分析调查问卷，进行评价和判断的方法。采用公众评判法作为此次绩效评价的评价方法，主要由于本次绩效评价的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服务具有公共性、广泛的社会性和外部经济性。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得出的评价结论更具真实性，民主性，可信度更高。

4.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工作准备（2024年3月-2024年4月）

召开绩效评价前期准备工作会议，确定工作方向、前期的资料清单以及分配工作任务，完成工作方案以及绩效评价指标的建立。

（2）收集相关资料（2024年4月-2024年5月）

按照资料清单收集相关的资料，进一步细化绩效评价指标并最终确定绩效目标体系。

（3）完成自评报告（2024年5月-2024年6月）

根据所收集到的资料完成绩效评估报告，并进行满意度调查，依据结果进一步完善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投入指标满分为20分，投入评价得分19.63分。

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及向财政局主管科室了解，本单位整体绩效财政预算金额2037.72万元，实际执行1969.44万元，执行率98.15%。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具体指标分析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满分为46分，项目评价得分为46分。

1、数量指标-履行部门职能项。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年初目标值7项，实际完成值7项。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2、数量指标-单位在职人员数。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年初目标值61人，实际完成值61人。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3、数量指标-各项工作完成率。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4、质量指标-双评议评价得分率。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因疫情影响，无法开展集中培训。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5、时效指标-工作计划按时完成率。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6、数量指标-2024年医疗保险参保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 $\geq 90\%$ ，实际完成9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7、数量指标-开展两定医药机构监管核查。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617家，实际完成624家。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8、数量指标-处罚违规医药机构。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100家，实际完成196家。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9、质量指标-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不断提高，实际完成不断提高。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10、质量指标-医保综合监管能力。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严格依法处罚，实际完成严格依法处罚。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11、质量指标-计划完成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100%，实际完成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2、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100%，实际完成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3、数量指标-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90%以上，实际完成90%以上。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4、数量指标-医保信息系统重大事件响应时间。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30分钟以内，实际完成30分钟以内。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5、质量指标-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通过收集、

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显著提高，实际完成显著提高。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6、时效指标-计划完成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100%，实际完成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7、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100%，实际完成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8、数量指标-补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数。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56人，实际完成值56人。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9、数量指标-城乡医疗救助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0、质量指标-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 $\geq 70\%$ ，实际完成值7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1、质量指标-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 $\geq 99\%$ ，实际

完成值99%。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2、质量指标-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3、时效指标-计划完成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4、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满分为30分，项目评价得分为30分。

1、社会效益指标-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提高，实际完成值提高。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2、社会效益指标-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9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3、社会效益指标-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2分）。

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1个月，实际完成值1个月。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4、社会效益指标-提升队伍履职能力。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逐步提升，实际完成值逐步提升。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5、社会效益指标-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收支结余平衡，实际完成值收支结余平衡。该指标设定分值为3分，实得3分。

6、经济效益指标-追回违规基金。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完成80万元，实际完成值565万元。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7、经济效益指标-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通过收集、查阅项目预算、会计凭证、工作总结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完成1个月，实际完成值1个月。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8、社会效益指标-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有所提高，实际完成值有所提高。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9、社会效益指标-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通过收集相关

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年90%以上，实际完成值90%以上。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0、社会效益指标-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收支结余平稳，实际完成值收支结余平稳。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11、社会效益指标-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稳步拓展，实际完成值稳步拓展。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2、社会效益指标-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明显提高，实际完成值明显提高。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3、社会效益指标-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有效缓解，实际完成值有效缓解。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4、社会效益指标-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成效明显，实际完成值成效明显。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15、社会效益指标-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通过

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及向资金使用单位对口科室了解，目标值成效明显，实际完成值成效明显。该指标设定分值为2分，实得2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满分为15分，项目评价得分为15分。

1、服务对象满意度-利益相关方满意度95%。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等程序，调查得出结论利益相关方满意度95%。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2、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4分）。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等程序，调查得出结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geq 90\%$ 。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3、服务对象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等程序，调查得出结论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0%。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4、服务对象满意度-相关利益方满意度 $\geq 85\%$ 。通过收集相关佐证数据、查阅工作总结、开展问卷调查等程序，调查得出结论相关利益方满意度85%。该指标设定分值为1分，实得1分。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已按照2024年自评提出的问题改进了2025年的预算编制情况，并进行了工作方法层面、制度方面的整改。

（五）其他佐证材料

- 1、单位2024年度预算批复及其相关佐证材料
- 2、单位2024年度决算表及其相关佐证材料
- 3、单位2024年度工作总结
- 4、指标相关的合同及其佐证材料
- 5、调查问卷

（六）其他事项说明

无。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本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总分为99.63分，评分结果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满分20分，实际得分19.63分；产出指标满分46分，实际得分46分；效益指标满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实际得分	评价结果
综合评价	100	99.63	优
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20	19.63	优
产出指标	46	46	优
效益指标	30	30	优
满意度指标	4	4	优

注：评价结果级别评定是根据综合评分方法取得的计分结果确定所属等级。通常评价结果相对应评价结果级别为优、良、中、合格、差。具体参照下表：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占比90分-100分	优
占比80分-89分	良
占比70分-79分	中

占比60-69分	合格
占比60分以下	差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单位整体绩效财政预算金额2037.72万元，实际执行1969.44万元，执行率98.15%。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 (10 分)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 $\geq 95\%$, $\leq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项(1分)	7项	7项	1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数(1分)	61人	61人	1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2分)	100%	100%	2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按时	100%	100%	1

		标	完成率（1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2分）	提高	提高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1分）	95%	95%	1
年度绩效目标 2（30分）		保障江夏区医疗及二级单位日常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年医疗保险参保率（3分）	≥90%	90%	3
		数量指标	开展两定医药机构监管核查（3分）	617家	624家	3
		数量指标	处罚违规医药机构（3分）	100家	196家	3
		质量指标	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3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3

			分)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3 分)	严格依法处罚	严格依法处罚	3
		质量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 (1 分)	100%	100%	1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 分)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 (3 分)	≥90%	90%	3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 (3 分)	1 个月	1 个月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队伍履职能力 (3 分)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3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 (3 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分)	≥90%	90%	1

	标					
年度绩效目标 3（15 分）		用于医保办公大楼各类业务、财务专网费，确保医保系统平稳运行，为全区参保人员的看病就医保驾护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2 分）	90%以上	90% 以上	2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事件响应时间（2 分）	30 分钟以内	30 分钟以内	2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2 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1 分）	100%	100%	1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1 分）	100%	100%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违规基金（2 分）	80 万	565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1 分）	1 个月	1 个月	1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1 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1分）	90%以上	90%以上	1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1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分）	≥90%	90%	1
年度绩效目标 4（25分）		保障全区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城乡居民的医保费用支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数（2分）	56人	1次	2
		数量指标	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2分）	5次	5次	2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2分）	≥70%	70%	2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2分）	≥99%	99%	2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2分）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2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2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2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2分）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2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

			(2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对健全医疗保障体系的作用 (2 分)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利益方满意度 (1 分)	≥85%	85%	1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037.72	1969.42	98.15%	19.63

(五)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六)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有结余，原因分析：信息化建设项目中因区大数据中心给予网络支持技术，我局节约了电信网络和移动光纤年费15.5万元；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项目中因市医保局未明确是否可政府购买医疗救助经办第三方服务，故我局2024年未与第三方签订医疗救助经办服务协议。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更精准，合理分配经费支出。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按照2024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努力提高2025年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更加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和政策。

附 1：

2024 年度医保局机关综合性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保局机关综合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4.25	146.75	95.14%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率 (4 分)		≥2	≥2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医疗保险参保率 (8 分)		≥90%	≥90%	8
			开展两定医药机构监管核查 (8 分)		624 家	630 家	8
			追回违规资金 (8 分)		500 万元	590 万元	8
		质量指标	医保服务标准化水平 (8 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8
		质量指标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8 分)		严格依法处罚	严格依法处罚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 (8 分)		≥90%	≥90%	8
			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 (8 分)		1 个月	1 个月	8
			提升队伍履职能力 (8 分)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 (8 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4分）	≥90%	≥90%	4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2：

2024 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保信息化系化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 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 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 情况（万 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 率）	
		年度 财政 资金 总额	17	8.6	50.59%	10.2	
年度 绩 效 目 标 （80 分）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初 目 标 值（A）	实 际 完 成 值 （B）	得 分
	成 本 指 标	经 济 成 本 指 标	项 目 成 本 节 约 率 （5 分）		$\geq$ 2%	$\geq 2\%$	5
	产 出	数 量	医 保 信 息 系 统 正 常 运 行 率（5 分）		90% 以上	90% 以 上	5

	指标	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事件响应时间（5分）	30分钟以内	30分钟以内	5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8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8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8分）	100%	100%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8分）	100%	100%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回违规基金（8分）	80万	590万元	8
		经济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基金宣传月活动（8分）	1个月	1个月	8
		社会效益指标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8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8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7分）	90%以上	90%以上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5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分)	$\geq 90\%$	$\geq 90\%$	5
总分	90.2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区大数据中心给予网络支持技术,我局节约了电信网络和移动光纤年费 15.5 万元。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度信息化建设专项经费缩减了 10 万元,仅保留 10 万元。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

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3：

2024 年度医保局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保局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6	17.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率		≥2	≥2	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数量（8分）	5万册	5万册	8
			宣传资料验收合格率（8分）	100%	100%	8
			移动平台短信发放数量（8分）	200万条	200万条	8
			移动平台发放接收率（8分）	≥98%	≥98%	8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8分）	100%	100%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8分）	100%	1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8分）	≥90%	≥9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运行（8分）	收支结余平稳	收支结余平稳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90%	≥90%	8
总	100					

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

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4:

2024 年度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3.08	43.0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定点零售药店、定点医疗机构（7分）		624家	630家	7
			用车次数（7分）		150次	150次	7
			开展打击欺诈骗		1个月	1个月	7

			保普法宣传月活动（7分）				
			追回违规资金（7分）	500万	590万	7	
			第三方监督检查“两定”医药机构数量（7分）	30家	30家	7	
		质量指标	规范“两定”医药机构医疗服务行为（7分）	≥90%	95%	7	
			查处违法违规案件力度（7分）	严格依法处罚	严格依法处罚	7	
		时效指标	第三方监督检查完成期限（7分）	当年12月20日前	当年12月20日前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7分）	≥90%	≥90%	7
				维护参保人权益（7分）	维护	维护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3分）	≥90%	≥90%	3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5：

2024 年度医疗保障服务和能力提升资金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医疗保障服务和能力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 率）	
		年度 财政 资金 总额	2	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 标 （80 分）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初 目 标 值 （A）	实 际 完 成 值 （B）	得 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参 保 人 数 （8 分）		≥ 420000 人	424500 人	8
		数 量	年 度 内 印 刷 医 保		30	30 万	8

		指标	宣传资料册数（8分）	万册	册	
			及时发放发医保政策宣传手册（8分）	30万册	30万册	8
		质量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标准化水平（8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8
			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率（8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8分）	90%以上	90%以上	8
			参保群众对窗口服务效率的满意度（8分）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保基金可持续性运行（8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医保就医满意度（16分）	≥90%	≥90%	16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 及 结果应用 方案	无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6:

2024 年度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	49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数（8 分）		≥42 万人次	42.45 万人	8
			职工医保参保人数（8 分）		≥17 万人次	18.77 万人	8

			公车平台租车次数（8分）	5次/月	5次/月	8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按比例报销（7分）	≥70%	70%	7
			保证医疗服务行为的真实性（7分）	坚决删除不属于报销范围内的医疗行为	坚决删除不属于报销范围内的医疗行为	7
		时效指标	计划完成及时率（7分）	100%	100%	7
			资金支付及时率（7分）	100%	100%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7分）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7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7分）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7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7分）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7分）	≥95%	95%	7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 成原因分 析	无
改进措及 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8：

2024 年度综合性履职业务费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综合性履职业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 率）	
		年度 财政 资金 总额	26.28	26.28	100%	20	
年度 绩效 效 目 标 （80 分）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 标	数量 指 标	医疗救助人次 （10 分）		≥2 万人 次	2.7 万 人次	10
			审核报销结算费 用率（10 分）		100%	100%	10

		质量 指标	政策范围内按比例报销（10分）	$\geq 92\%$	92%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门诊住院即时报销（10分）	100%	10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医保经办服务“一事联办”、“一网通办”率（10分）	$\geq 95\%$	$\geq 95\%$	10
			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10分）	$\geq 98\%$	$\geq 98\%$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信访回复满意率（10分）	$\geq 95\%$	$\geq 95\%$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geq 90\%$	$\geq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9：

2024 年度企业离休干部医保缺口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企业离休干部医保缺口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 财政资金 总额	34.2	28.5	83%	17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初 目 标 值 （A）	实 际 完 成 值 （B）	得 分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补 助 离 休 干 部 人 数 （20 分）		6 人	5 人	17

分)	标	质量 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合率（20 分）	100%	100%	20
		时效 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20 分）	100%	10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离休干部看病就医需求（10 分）	保障	保障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10 分）	≥90%	90%	10
总分	94					
偏差大或 目标未成 原因分析	离休干部人员因死亡减少 1 人					
改进措及 结果应用 方案	无					

备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

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10:

2024 年度军人优抚医疗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1953 年底前参军复员转业到企业工作退休人员优抚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5	3.82	20%	4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优抚军人人数 (20 分)		19 人	13 人	14
		质量	补贴对象政策符		100%	100%	20

		指标	合率（20 分）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20 分）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军人看病就医需求（10 分）	保障	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10 分）	≥90%	90%	10
总分	88					
偏差大或目标未成原因分析	优抚军人人员因死亡减少 6 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11：

2024 年度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经办机构经办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 财政资金 总额	22	0	0%	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医疗救助人次 （9 分）		≥2 万人 次	2.7 万 人次	9
			审核报销结算费 用率（9 分）		100%	100%	9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9分）	100%	100%	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9分）	100%	10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城乡居民就医负担,解决因病返贫（9分）	解决	解决	9
			建档立卡贫困户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9分）	100%	100%	9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参保率（9分）	100%	100%	9
			信访回复满意率（9分）	≥95%	95%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8分）	≥90%	90%	8
	总分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财政资金未完成，原因分析：因市医保局未明确是否可政府购买医疗救助经办第三方服务，故我局2024年未与第三方签订医疗救助经办服务协议					

改进措施 及结果应 用方案	政策原因，无改进措施。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 12:

2024 年度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资金
项目支出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医保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夏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夏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3、省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20 分* 执行率）	
		年度 财政资金 总额	11.63	0	0	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值（A）	实际完 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补助区属困难企 业退休人数（20 分）		11 人	11 人	20
		质量 指标	补贴对象政策符 合率（20 分）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20 分)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保障区属困难企业退休人员看病就医 (10 分)	保障	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满意度(10 分)	≥90%	90%	10
总分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政策原因该项目取消！ 武医保待[2022]12 号文：二、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一）国有困难企业和城镇集体困难企业退休人员缴费的问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政策原因项目取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